**陕西中财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SXZC2022-HW-067**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包）**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吴堡县教育和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913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_Toc120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_Toc26088)

**[第三章 商务要求 17](#_Toc68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0](#_Toc103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8](#_Toc12826)**

**[第六章 评标方法 39](#_Toc970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46](#_Toc23323)**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47](#_Toc10636)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53](#_Toc22963)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65](#_Toc929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教学设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7月11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C2022-HW-067

项目名称：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教学设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973,600.00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号** | **合同包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 | --- | --- |
| 1 |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包 | 详见采购文件 | 1,118,900.00 | 否 | 无 |
| 2 |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二包 | 详见采购文件 | 768,900.00 | 否 | 无 |
| 3 |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三包 | 详见采购文件 | 1,085,800.00 | 否 | 无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合同包2(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二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合同包3(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三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合同包2(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二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合同包3(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三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20日至2022年06月2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 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7月11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10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10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堡县教育和体育局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街道新建街155号

联系方式：09126522314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正对面（中财）二楼

联系方式：0912-353848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莹

电话：0912-3538488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2.1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中财）二楼  邮 编：719000  电 话：0912-3538488  传 真：0912-3538488 |
| 2 | 2.2.4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3 | 9.2 |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
| 4 | 9.3 | 本次招标采用“包”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 5 | 11.1 |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
| 6 | 12.1 |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 7 | 14.4 |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投标人须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电汇、投标保函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缴纳，转账时请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包号、保证金金额，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存入以下账户。  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  户 名: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102092602255  开户行:中国银行榆林航宇路支行  行 号：104806000046  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投标人须与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人：李会计，联系电话：0912-8101118）联系确认到账，并将打款底单作为保证金交纳的凭证。  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施地财政部门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电子投标文件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扫描件（包括担保公司联系人及电话）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并由代理公司财务部确认回函(未签回函视为无效投标)，并将保函正本扫描件和代理公司回执确认放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邮箱：zhongcaizb005@163.com  联系方式：0912-3538488 |
| 8 | 15.1 |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100天。 |
| 9 | 16.1 |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胶装  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寄出（以寄出时间为准）（备案用）（邮寄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建设局对面中财二楼，联系人：冯莹 联系电话：0912-3538488） |
| 10 | 17.2 |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与电子版本需密封装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封袋应加贴封条，在封线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编号、包号等标识。（详见总则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 11 | 18.1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07-11 09:30: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10。 |
| 12 | 21.1 | 开标时间：2022-07-11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10。(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 13 | 24.1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14 | 现场踏勘 | 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
| 15 | 29.2 |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 16 | 同义  词语 |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
| 17 | 样品的  退还 | 若文件内要求提供样品的，须按照投标文件密封要求密封递交，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样品名称等标识并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未中标人样品的退还时间同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样不予退还并作为本项目的验收依据。 |
| 18 | **是否电子标** | **是** |
| 19 | 不见面开标 |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IE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IE11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寄出（以寄出时间为准）（备案用）（邮寄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建设局对面中财二楼，联系人：冯莹 联系电话：0912-3538488）。  4、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30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6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5、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6、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
| 20 | 特别提醒 | 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主锁及上传文件所用的副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 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
| 21 |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项目名称”。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
| 22 | 其他 |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
| 23 | 行业所属 | 本包所属行业：工业 |

**一.总 则**

**1.资金来源**

1.1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采购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2合格的投标人：

2.2.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方为合格的投标人；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2.2.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2.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2.2.4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2.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2.2.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包括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4投标人必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2.5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投标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投标货物及服务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有效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7.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4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书、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供货的详细说明、货物一览表、质量保证、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3）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按照本须知第14条要求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5）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递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包”，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按招标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投标报价**

11.1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11.2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投标报价：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递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递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配置能力；

12.2.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服务地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2.2.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优质供货能力的其他文件。

**13.证明服务及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货物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它包括：

1)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供货内容的详细说明。

**14.投标保证金**

14.1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向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递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采购单位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14.7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3投标保证金可采取转账、银行保函或电汇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

14.4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缴纳金额及方式办理。

14.5开标后经审查，未递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打款底单复印件未附在投标文件内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6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之后退还。

14.7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投标人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招标投标活动的；

2) 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招标投标的。
3. 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保函的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延长一个月。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100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4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投标人应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的要求, 递交壹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

16.2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3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

16.4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5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6.6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7**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6.7.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 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 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

16.7.2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6.7.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 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密封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递交。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并行的方式。**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8.2 纸质版递交

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寄出（以寄出时间为准）（备案用）（邮寄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建设局对面中财二楼，联系人：冯莹 联系电话：0912-3538488）。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0．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与评标**

**21.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开标时，由投标人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等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询问各供应商无异议后，进入评审环节。

21.3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1.4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5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2．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2.2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5.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6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6.1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商务技术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等。

22.6.2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6.3符合性审查：在详细量化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22.6.4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4）投标书无投标人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委托书的；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6）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投标文件存在有重大缺漏项或投标内容存在重大技术偏离的；

9）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0）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

11）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12）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投标人应按要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签到；

16）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7）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的；

19）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20）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6.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2.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6.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6.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6.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6.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2.7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2.6.4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2.7.2详细评审按照第六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2.8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4．评标方法**

24.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2）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技术、商务、质量、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目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5．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定标程序**

26.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6.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3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6.5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7．中标与落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28. 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9．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2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30.其他**

30.1投标设备符合财库［2004］185号文件精神，进入节能设备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的；符合财库[2006]90号文件精神，进入环境标志设备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设备符合（国办发〔2007〕51号）文件精神，进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货物制度清单（有效期内）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30.4质疑

30.4.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4.2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4.3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4.5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4.5.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4.5.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4.5.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4.5.4事实依据；

30.4.5.5必要的法律依据；

30.4.5.6提出质疑的日期。

30.4.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0.4.6.1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0.4.6.2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0.4.6.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0.4.6.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0.4.6.5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0.4.6.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0.4.6.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0.4.6.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4.7质疑答复

30.4.7.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4.7.2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起投诉。

30.4.8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0.4.8.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人：王丽丽 冯莹 联系电话：0912-3538488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当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 第三章 商务要求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 1 | 采购人名称：吴堡县教育和体育局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街道新建街155号  项目名称：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包号：第一包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2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 |
| 4 |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
| 5 | 1.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付款方式和程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60%，剩余5%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4.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
| 6 | **安装、调试要求：**  1.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
| 7 |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7\*24小时技术支持； |
| 8 | **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商承担。 |
| 9 | **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招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 10 | **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a）合同文本；  b)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
| 11 |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 12 |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设备)或供应的产品(设备)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招 标 人：**

**投 标 人：**

**签署日期：**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地点： ；

3. 项目规模： ；

4. 项目内容：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 ）。

1.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5%，剩余5%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3.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一用由投标人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交货安装期、质保期**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安装、调试要求：**

1.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货物(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货物(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货物(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投标人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招标货物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货物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四、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五、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七、**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八、**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九、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一、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

3.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 （盖章） 投标人：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包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小班幼儿六人桌 | 1. 产品规格约：120\*60\*55cm 2. 材质：桌面采用厚度≥12mm的橡木指接板（AA级），桌腿采用≥L47×W47mm的实木脚。 3.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4. 产品符合GB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及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5. 外表面和内表面以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没有锐利的棱角、毛刺以及小五金部件露出的锐利尖锐。 | 42 | 张 |  |
| 2 | 中班幼儿六人桌 | 1. 产品规格约：120\*60\*55cm 2. 材质：桌面采用厚度≥12mm的橡木指接板（AA级），桌腿采用≥L47×W47mm的实木脚。 3.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4. 产品符合GB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及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5. 外表面和内表面以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没有锐利的棱角、毛刺以及小五金部件露出的锐利尖锐。 | 10 | 张 |  |
| 3 | 小班幼儿椅 | 1. 规格约：30\*30\*55cm，笑脸造型,坐高28cm。 2. 材质：全橡木。 3.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4. 产品符合GB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5. 外表面和内表面以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没有锐利的棱角、毛刺以及小五金部件露出的锐利尖锐。 | 252 | 把 |  |
| 4 | 中班幼儿椅 | 1. 规格约：30\*30\*55cm，笑脸造型,坐高28cm。 2. 材质：全橡木。 3.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4. 产品符合GB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5. 外表面和内表面以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没有锐利的棱角、毛刺以及小五金部件露出的锐利尖锐。 | 111 | 把 |  |
| 5 | 木制重叠床 | 规格约：138\*58\*20cm；  材质：1.边框采用优质松木，不开裂、不易变形。   1. 采用安全环保油漆喷涂而成，安全、无毒无味，凸显木材纹理，手感光滑 2. 铺板材质为松木光滑无毛刺。 | 630 | 张 |  |
| 6 | 移动黑板 | 规格：140\*75cm；移动磁性黑板采用金属镀锌板制作，板面为墨绿色，可双面使用。  板面硬度高，书写流利，容易抹擦，不生锈，不脱层，不变形，外用铝合金包边坚固耐用。可使用磁钉挂图和磁性教具 | 22 | 张 |  |
| 7 | 玩具柜 | 规格约：120\*30\*80cm。  材质：优质橡木；  板材厚度不低于18mm；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  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 40 | 套 |  |
| 8 | 书包柜 | 规格约：120\*30\*120cm。  材质：优质；板材厚度不低于18mm；  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平整光滑，光泽柔和，工艺先进；  表面和内表面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不得有锐利的棱角、毛刺。 | 9 | 套 |  |
| 9 | 毛巾架 | 规格约：100\*60\*106cm，环保工程塑料 | 3 | 套 |  |
| 10 | 拉杆音响 | 音频输入：LINEIN，蓝牙，U盘，microSD卡， 有线/无线麦克风，吉他等乐器 调节形式：按键/旋钮调节 蓝牙规格：CSR8615，V5.0 电池容量/电池续航：3AH/12V，续航时间：6h\*噪声声级(dB)：<25dB(A) 信噪比dB(A)：>85dB(A) 输入灵敏度：LINE IN输入450±50mV 蓝牙输入：320±50mFFS 吉他输入：110±20mV 输出功率：23W 箱体尺寸约：290×415x272mm | 6 | 个 |  |
| 11 | 电钢琴 | 主机+木架+三踏+双人琴凳+数据线+转换头 88键翻盖黑色木纹 | 7 | 台 |  |
| 12 | 教学一体机 | 一、幼教一体机 （一）、整体设计 1.整机无危险锐利的边缘或危险锐利尖端，转角及边框部位都经倒圆或者倒角处理，且倒圆半径不小于10mm 或者倒圆弧长不小于 15mm 2.整机屏幕采用≧65英寸 UHD超高清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3840\*2160，采用防眩光钢化玻璃。 3.三合一电源按键，同一电源物理按键完成系统的开机、节能熄屏、关机操作；关机状态下轻按按键开机；开机状态下轻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 ★4.具有与整机配套的卡通摄像头，像素不低于800W，视场角≥71.8°。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5.摄像头内置麦克风，拾音距离≥3m。 6.整机内置无线网络模块，PC模块无任何外接或转接天线、网卡可同时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和AP无线热点发射。 7.灰度等级≥256级。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8.整机内置 2.1 声道扬声器，前朝向不少于2个8W 中高音扬声器，背朝向不少于1个15W 低音扬声器，额定总功率大于 30W。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二）、整机功能 ★1.整机内置AI语音操控模块，唤醒词激活后可通过语音控制整机快速开关白板软件、传屏互动工具、幼儿相机、幼教软件，操控电脑关机、待机及待机唤醒。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2.整机配套相机软件，可以实现拍照和录像功能；拍照支持延时拍摄，可以设置3s、5s延时期限。 ★3.具备柔和，动态，标准，智能模式；在智能模式下，整机可以根据显示内容自动调节，此模式可以进行开关。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4.前置接口≥USB3.0\*2，侧置接口：≥1路HDMI In ；≥1路VGA IN；≥1路Audio out；≥1路touch USB;≥1路RS232；≥1路PC Audio IN。 5.支持护眼模式，开启后调节为暖色色温、降低背光亮度。 ★6.为了呵护用眼健康及保证画面显示效果，整机需要支持光学护眼技术，通过降低LED液晶屏有害蓝光产生量进而达到光学护眼的目的，同时不改变画面显示效果。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三）、电脑模块 1.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2.按压式卡扣方式，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3.搭载Intel 8代酷睿 i5 CPU。内存：4GB DDR4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 GB SSD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 4.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路HDMI。具有标准PC防盗锁孔。 5.PC模块支持不断电情况下热插拔，以便快速维护或替换模块。 二、幼教资源 1.系统资源严格依据《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与 《幼儿园指导纲要》编制而成，资源内容涵盖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五个领域。 2.系统提供成体系的课程，不仅仅是课件，老师授课一键调用资源及其方便简单。 3.系统提供的主题课程，可支持电子书、动漫课堂，并具有活动目标、活动建议、快乐课堂和主题拓展。 4.系统提供的特色课堂，可支持电子书、动漫课堂，并具有活动目标、活动建议、表演、诵读和拓展。 5.系统提供：主题绘本，礼仪与安全，国学经典，幼儿才艺，剑桥主题英语，剑桥互动英语，经典童话故事，行为习惯故事，多元主题活动，潜能互动课程，手指操，蒙氏快乐阅读12类五大领域教育资源。 6.幼教系统包含2900条以上1080P高清视频和高清动画资源，资源大小≥45 GB。 7.软件具有白板软件功能，可以进行书写、擦除、重点标注等，且在重要知识点配备教参指导功能，方便老师教学。 8.软件应为单机安装版本，在无网情况下能正常使用。 9.软件安装便捷，可以一键式安装，用户完全可以实现自行安装。 三、白板软件 （一）主要功能 1.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PPT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教室、办公室等不同教学环境，便于教师教学使用。 ★2.为全校教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每名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200G的个人云空间。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3.为使用方全体教师配备个人账号，形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 4.根据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库。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5.上传下载一体化云存储：备课时支持将云空间中存储图片、音频、视频、Flash等素材插入课件，同时支持将课件中的图片、音频、视频、Flash、PPT等素材右键上传至云空间。 6.接收方通过web链接或二维码的课件分享入口可预览互动课件内容并可触控课件互动元素。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7.支持PPT的原生解析，教师可将pptx课件转化为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单份导入和批量文件夹导入两种格式，保留pptx原文件中的文字、图片、表格等对象及动画的可编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 8.可自由调节课件画面的显示比例，支持16:9、4：3画面显示比，可适配各类显示设备。 9.路径动画：支持任意对象自定义路径动画设置，可绘制任意的移动轨迹并让对象沿着轨迹路径进行移动，可单独设置该动画通过翻页或单击对象本身进行触发。 ★10.内置微课工具，支持快速录制胶囊式微课，微课可录制保存音频和课件的互动操作。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11.无课件录制：支持教师在空白页面录制胶囊式微课，支持自主添加不低于一百页电子草稿进行讲解。 12.微课听课方式：微课录制结束后自动生成分享海报，学生扫码在即可在微信观看，无需下载其他app使用。 13.全文快速搜索：支持在课件中通过快捷键调用搜索控件，输入文本即可查找课件内文本框、形状、表格中对应的文本匹配项。 （二）学科工具 ★14.AI智能纠错：软件内置的AI智能语义分析模块，可对输入的英文文本的拼写、句型、语法进行错误检查，并支持一键纠错。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15.配置英语学科听写工具，支持自定义选择单词。自定义听写频率和次数，一键生成听写卡；授课模式支持一键开启听写朗读。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6.提供古诗词、古文教学资源：包含原文、翻译、背景介绍、作者介绍、朗诵音频。内嵌诗词百科链接，一键跳转展示诗词及作者详细背景介绍；全部古诗词资源按照年级学段、朝代、诗人进行精细分类，教师仅需点击分类关键词即可快速跳转至对应诗词资源，无需输入诗词名称即可快速检索，支持教师直接搜索诗词、古文名称或作者名称进行查找。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17.拼音工具：支持在拼音格中输入拼音字母，可展示该字母的标准四声读音以及笔画。 18.内置专用美术画板工具，提供铅笔、毛笔、油画笔等笔触，具备符合绘画调色教学需求的模拟调色盘，可选择不同颜色混合调色，便于学生理解调色合成过程。 四、学生行为管理软件 1.手机学生行为评价系统集成学校管理、教师管理、课堂表现评价、家校互联互通功能，所有功能同一软件平台的同一账户实现。 2.支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硬件密钥方式登录教师个人账号。 3.兼容多平台系统，可在PC、Web、安卓、iOS等系统使用，且各终端数据互通，教师可多场景下对学生进行管理与评价。 4.移动端支持教师/家长双重身份无缝切换，软件内可直接切换账户类型，无需安装多个APP应用或退出账号重新登录。 5.支持汇总查看校内的班级评价排名，可以列表形式查看班主任、班级学生数、家长数、班级代码等信息。 6.提供TBL\PBL分组教学评价功能，教师可自由创建多个学生小组，支持对单个小组成员进行换组调整。同时提供快速随机分组功能，可快速将班级学生按照教师需求的组别数量进行随机分组。 7.支持考勤功能，可对学生的出勤、迟到、缺勤、请假状态进行记录，并支持查看课堂考勤统计报表，可详细查看班级考勤概览数据。 8.支持网页端、PC授课端查看学生成长统计报表，按饼状图形式展现学生课堂表现情况，支持查看班级或学生个人情况，并可追溯每条评价的原因、对象、分值，便于教师进行精准评价。 ★9.系统根据学生日常行为评价情况，通过AI学生能力模型进行智能分析，为每个学生生成定制化评语，评语可支持教师二次编辑修改并推送至家长端。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10.教师可通过多终端对学生、小组及班级进行行为量化评价、文字点评、图片点评。 11.系统内置头像类型不少于10种，支持教师自定义设置学生头像。 12.支持课堂评价分数清零重置，可选择对个别学生和全班学生进行分数重置。 13.支持教师与其他教师及家长进行文字、语音、图片交流，且教师可设置免打扰时间段，非工作时间内消息不会发生提醒。 14.支持教师创建打卡任务，打卡支持超过200字的文本、图片、语音、视频和外部网页链接等形式，发布后老师可以看到学生打卡情况统计表。 五、教学数据分析管理平台 1.后台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可统计全校教师软件活跃数据、学生点评及课件上传等数据。 2.支持管理员及教师使用网页端、移动端登录，移动端支持查看网页端数据信息，教师榜单，并定期推送数据分析报表，帮助学校检验信息化教学成果。 ★3.信息化数据雷达图：将信息化教学数据分五个维度进行评估，分别为课件制作、听课评课、师生互动、互动教学、家校沟通，并与全省均值对比，学校信息化教学情况一目了然。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4.提升实力：一键分析学校信息化教学的待提升项，并将本校信息化教学数值与省最高值进行对比，方便学校了解自身情况和实际差距；同时可通过管理端督促教师开展信息化教学活动，并为管理者预测督促后可提升的指标，督促信息将通过短信触达教师，保证督促效果。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5.教师考勤：具备教师GPS定位打卡考勤功能。学校管理员可设置考勤时间、考勤范围，还可以查看和导出考勤数据报表。教师可在移动端进行GPS考勤，到达学校范围后即激活打卡，支持入校、离校、迟到、早退等多种打卡类型。 6.教研结构：支持管理者按照学段-学科-年级快速创建教师的教研组织结构，方便教师信息的分类管理。 7.信息管理：支持修改管理员、教师的账户信息，支持管理员上传校徽，并对本校内管理者账户都可见。 ★8.为学校提供教研全流程管理服务，包含教学计划、电子教案、听课评课、校本资源、班级氛围的流程管理和数据分析，方便学校统筹管理教学、教研活动进展，收集数据反馈和评价，了解全校教师的教学教研产出。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9.教案模板管理：支持管理者自定义学校的教案模板，可以设置必填项和选填项，有效规范教师教案的编写。 10.班级氛围数据概况：支持查看不同时间段班级氛围数据的概况，数据包含家长入班率，教师对学生的新增点评数，教师参与度，表现突出的教师前三名。 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 11.听评课数据统计导出：支持对不同评课维度得分进行统计，计算平均分并找出评分薄弱项，方便管理者针对性优化教学策略，同时支持查看全校的评课记录和得分详情，并可一键导出Excel表格，方便整理。 12.电子教案：教师可以在个人空间直接编写教案，编写教案时可以关联课件，支持教师在个人空间、配套备授课工具查看课件以及教案，方便教师进行教学设计。 13.习题使用：教师可以选择习题插入课件使用。支持在云空间中创建习题，包括选择题、填空题、解答题，支持批量导入习题，将习题分享至校本资源库。 六、移动支架 1.支架整体采用圆弧设计，没有方形锋边,为幼儿提供安全保护；  2. 移动支架通过防倾斜试验10°倾斜角度下不能翻倒；  3.承挂≤50kg；净重≤14kg，可方便搬运、抬放；  4.支持两个安装高度调节，满足不同场景需求，两个高度安装高度差180mm；  5.支撑立柱采用60mm管径的冷轧钢圆管，表面酸洗工艺静电白色喷涂；  6.底部及立柱顶部套有PP管塞，防止幼儿撞击铁件边缘碰伤；  7.底部带有1.5寸移动脚轮，方便用户移动； | 10 | 台 |  |
| 13 | 电脑 | CPU：≥4核 主频≥3.7G 主板：PRO565以上芯片组 内存：8G DDR4 2666MHz 内存，最大支持32G内存容量 显卡：集成显卡 声卡：集成HD Audio，支持5.1声道（提供前2后3共5个音频接口） 硬盘：1T SATA3 7200rpm 硬盘+256G SSD 网卡： 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 扩展槽： 1个PCI-E\*16、2个PCI-E\*1、1个PCI槽位； 键盘、鼠标： 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接口： ≥10个USB接口（其中前置至少2\*USB3.2 Gen2+4\*USB3.2 Gen1），2\*PS/2接口、1个串口，主板集成2个视频接口（其中至少1个非转接VGA接口） 电源 ：≥180W 节能电源  安全特性： USB屏蔽技术，仅识别USB键盘、鼠标，无法识别USB读取设备，有效防止数据泄露（投标时提供功能性截屏）；  机箱 ：标准MATX立式机箱，采用蜂窝结构，散热更为有效； 机箱不大于16L，顶置提手，方便搬运，顶置电源开关键，方便使用 操作系统： 预装Windows 11正版操作系统  显示器 ：≥21英寸显示器（1920x1080，VGA+DVI双接口，15个月保修） | 21 | 台 |  |
| 14 | 饮水机 | 电压220V  额定功率550W  尺寸约：270MM\*245MM\*820MM  304不锈钢内胆，钢化玻璃，加厚侧板，低音降噪洁净防尘，安全童锁，  温热两用，双按键取水 | 13 | 台 |  |
| 15 | 3P挂式空调 | 空调匹数 3匹 能效等级 3级 冷暖方式 冷暖 空调技术 变频 建议使用面积(m)约30-40平方米 类别 挂机 制冷(W) 制热(W) 制冷功率2150W 制热功率2200W  内机尺寸约：1072\*325\*245mm  外机尺寸约：958\*660\*402mm | 15 | 台 |  |
| 16 | 柜式空调 | 空调匹数:3匹 能效等级 3级 冷暖方式：冷暖 空调技术 变频 建议使用面积： 约30-40m 类别 柜机 制冷(W）：制热（W） 制冷量 ：7210W 制热量： 9110W 制冷功率：2350W 制热功率 ：3080W 室内机噪音 42dB  高风-强力风 室外机噪音：56dB  低风-高风 电辅热功率2100w | 2 | 台 |  |
| 17 | 安装 | 空调安装辅材及安装费 | 1 | 项 |  |
| 18 | 紫外线消毒机 | 1.安装方式：壁挂式 2.用途：设备主要用于对室内空气进行消毒与净化处理 3.消杀模式：人机共存，动态紫外线循环风持续消毒，对人体无害；静态消毒（人员不在现场时使用），臭氧熏蒸消毒可对室内物体表面细菌病毒进行消杀 4.紫外灯类型：长寿命C波段、H型高强度36W紫外线杀菌灯管 5.紫外线辐照功率为36W\*4,紫外线照射强度为13800μw/cm2。 ★6.灯管下方垂直中心1m处的辐射照度值为≥780μw/cm2（提供检验报告） ★7.紫外线泄漏量：周边对角线左、中、右垂直距离30cm处辐射照度值≤5μw/cm2（提供检验报告） 8.滤网类型：初效、活性碳抗菌除异味过滤网双重过滤 9.负离子：高效负离子静电去除烟尘及细菌，负氧离子释放量：≥8×107个/cm3 ★10.循环风量：≥1000m3/h（提供检验报告） 适用消毒体积 ≤100m3 11.噪音：≤50db 12.风速：（高、中、低）可调，风向多向循环 13.操作方式：超强远红外遥控操作，可远距离遥控操作，微电脑程控自动运行 14.臭氧产量：5000mg/h 15.臭氧浓度：空气消毒机在工作60min内，最高臭氧浓度≥16.055mg/m³（提供检验报告） ★16.臭氧泄漏量：其结束工作10min内，臭氧泄漏量最大值为≤0.004mg/m³（提供检验报告） 17.工作模式：提供手动、自动和定时三种模式供用户选择 18.定时模式可根据需要设定三个时间段覆盖全天24小时 19.累计工作时间显示：具有整机寿命计时功能并且具有掉电记忆功能 ★20.杀菌率：对白色葡萄球菌的灭杀率≥99%；对空气自然菌的灭杀率≥90%（提供检验报告） 21.设备尺寸约：1000mm\*230mm\*330mm  22.工作电源：220V 50Hz 安全类型：II类B型 功率：180W | 16 | 台 |  |
| 19 | 打印机 | 具有打印+复印+双面扫描+网络+无线网连接+输稿器+双纸盒等基本功能  打印方式 激光静电转印方式  感光材料 OPC  显影系统 干式单组分显影  定影系统 按需定影技术  内存 标配 512MB  预热时间 主机电源打开时 13秒  睡眠模式恢复时 4.3秒  最大原稿尺寸 A3  首页输出时间 7.4秒  灰度等级 256级  分辨率 复印 600dpi×600dpi  打印 600dpi×600dpi  复印倍率 固定倍率 25%,50%,70%,81%,86%,115%,122%, 141%,200%,400%  手动缩放 25% - 400%（以1%为单位)  连续输出速度 黑白 22页/分钟  连续复印张数 1 - 999张  供纸量 标准 250张（前置纸盒）+80张（手送纸盒）  最大 580张  纸张尺寸 纸盒 A3，A4、B5、A5、LTR、16K，LGL， LTRR，STMTR  多功能托盘 A3，A4、B5、A5、LTR、16K，LGL， LTRR，STMTR，ECEX，信封  纸张厚度 纸盒 64 - 90g/㎡  手送托盘 64 - 128g/㎡  纸张类型 纸盒 普通纸（64g/㎡-90g/㎡），再生纸， 彩色纸，预先穿孔纸  多功能托盘 普通纸（64g/㎡-90g/㎡），再生纸， 厚纸（91-128g/㎡），彩色纸，胶片， 标签纸，信封，证券纸，预先穿孔纸  电源 220-240V, 50/60Hz, 2.7A  最大功耗 1.5 kW  “睡眠”模式能耗 2.0W  主机尺寸（宽×深×高)约： 502mm×622mm×589mm | 1 | 台 |  |

**二、其他要求**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教学一体机（幼教一体机）。**

2、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数为最低要求，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采购清单中如果有前后不一致的，以最优为准。

3、投标人须提供核心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材料（销售协议或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等）；

4、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包装、运输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四、质量保证**

1、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满足采购要求。

2、若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若产品因运输等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所有产品质保期以产品制造厂承诺时间为准，在质保期内出现设计缺陷等问题，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第六章 评 标 方 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2015年第658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二．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人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投标人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2）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未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5）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6）付款方式及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符合招标文件；

7）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不存在有重大缺漏项；

09）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

2.1对于可能出现的投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认更正。

2.1.1开标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2评委会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2对于投标文件中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以下条款。)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6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7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8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9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10同一包号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11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比较与评价：

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了评标价确认之后，由评委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文件为依据，从“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进行赋分。

|  |  |  |
| --- | --- | --- |
| **评标因素** | **评 审 内 容** | **分值** |
| 投标报价（30分） | 价格评分满分为30分，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基准值，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0分 |
| 技术部分（45分） | 投标产品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的得满分25分，参数中（包含专有功能）在内，每有一条加“★”号技术指标负偏离扣2分，其他未标★参数中每有一条技术指标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关“★”技术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不限于：经厂家确认的包含设备专业定向软件及专业功能描述的测试报告或官网或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 | 25分 |
| 供货方案合理可行，有完善应急措施方案、环境保护措施、各环节配合、与相关工序协调措施等，根据响应情况计0-10分； | 10分 |
| 提供项目组人员配备情况，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人员经验丰富、配备合理，根据响应程度计0-5分。 | 5分 |
| 投标人须保证所供货物供货渠道来源合法有效，确保生产供应的设备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所投货物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计0-2分； | 2分 |
| 提供产品运输等配送方案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3分； | 3分 |
| 质量保证  （13分） | 响应环境保护政策，幼教一体机制造商提供ISO14064温室气体核查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2分； | 2分 |
| 幼教一体机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VICO）评价体系测试，并达到视觉舒适度A+级或以上标准。提供得2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2分 |
| 为提供良好稳定的软件使用体验，所投幼教一体机产品制造商需具有一定的软件能力成熟度，并通过SPCA评估4级及以上认证。提供得2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2分 |
| 为保证幼儿健康安全，投标人需提供幼儿六人桌、幼儿椅、幼儿床、玩具柜等产品合格的证明材料：  （1）提供幼儿六人桌产品检测报告，检测和判定依据符合GB 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力学性能、可迁移元素锑、可迁移元素砷、可迁移元素钡、可迁移元素镉、可迁移元素铬、可迁移元素铅、可迁移元素汞、可迁移元素硒含量检测，甲醛释放量≤0.1mg/L，各项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得1分。  （2）提供幼儿椅产品检测报告，检测和判定依据符合GB 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力学性能各项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得1分。  （3）提供幼儿床产品检测报告，检测和判定依据符合GB 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力学性能各项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1分。  （4）提供玩具柜产品检测报告，检测和判定依据符合GB 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力学性能各项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得1分。  （5）提供幼儿桌、幼儿椅、实幼儿床等产品原材料指接板检验报告，甲醛释放量不超过0.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72h释放率：不超过0.2mg/㎡·h，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的得1分。  （6）提供幼儿桌、幼儿椅、实幼儿床等产品原材料指接板检验报告，锑、砷、钡、镉、铬：铅、汞、硒等可迁移元素含量，测试结果为合格或符合的得1分。  （7）提供玩具柜产品原材料油漆检测报告,检测依据GB6675.4-2014玩具安全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测试结果为合格，得1分。 | 7分 |
| 售后服务方案（12分） |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对备品配件、设备发生故障后的补救措施，维修服务响应时限等售后服务，有明确的承诺且具体、切实可行，根据响应情况计0-5分； | 5分 |
| 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方案，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维护人员，能保证使用单位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详细可行的技术培训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5分。 | 5分 |
| 承诺由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设备安装服务，并帮助采购人将设备安装调试到最佳使用状态，提供计2分，不提供不计分。 | 2分 |

备注：

1）各评委独立打分。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定标：**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

**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包号**

**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时　间：\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二、财务状况报告

## 三、社保缴纳证明

## 四、税收缴纳证明

## 五、信用查询

## 六、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吴堡县示范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包号：）（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八、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 **九、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十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签约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此授权书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附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被 授 权人（签字确认）：

日 期：

## 十二、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一、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文件，下列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 份。并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大写）（小写） 。

我方承诺如下：

1. 投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小写：￥ ）。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其他：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日 期：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标题 | 内容 |
| 投标报价 |  |
| 交货安装期 |  |
| 质保期 |  |
| 其他声明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备注: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 

##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货物（设备）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 | （大写）： 元 （小写：￥ ） | | | | | |
| 备注 | | |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本页附投标保证金银行底单或由公布的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复印件**

## 五、投标人承诺书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承诺书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Ⅱ

|  |  |  |
| --- | --- | --- |
|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单位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承诺书Ⅲ

|  |  |  |
| --- | --- | --- |
|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单位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承诺书Ⅳ

|  |  |  |
| --- | --- | --- |
|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产品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单位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承诺书V

|  |  |  |
| --- | --- | --- |
|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单位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三）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1年）。

在 （包号）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 (发改法规［2018] 457号）， 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 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_日

**（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包号）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 (发改法规［2018] 457号）， 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 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1年）。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 六、技术规格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 | 招标规格 ☆1 | 投标规格 ☆2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注: 1.☆1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2 指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 七、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声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1：（如是）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2：（如用）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项目编号）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1.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2.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4.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1.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3：（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五章评标办法第4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2.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3.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 附件5：（如是）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二、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评标办法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彩页，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1）技术说明书

1.1 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1.2所投货物及服务的商标、型号、功能、技术规格、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原材料说明、结构图、效果图如有）；

1.3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见附表）并提供支持文件；

1.4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情况及原产地、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1.5所投设备的彩页（如有）、检验报告、3C认证等；

1.6技术规格优于或偏离招标要求的指标（如有）；

2）整体实施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

2.1供货一览表，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2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

2.3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

2.4提供的维保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2.5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的保障能力；

2.6验收依据、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2.7投标人服务承诺书；

2.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附表1供货内容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说明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附表2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一）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工作年限** | **拟担任的职务** | **岗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年 龄 |  | |
| 职 称 | |  | 身份证号 |  | | 专业/年限 |  | |
| 毕业时间 | |  | 毕业学校 |  | | 学历/专业 |  | |
| 资格证书 | |  | 注册时间 |  | | 从业时间 |  | |
|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 | |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 | |  | |
|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 | |  | | | | | |
| 教育和培训背景 | | | | | | | | |
|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 | | 担任何职 | 主要工作内容 | |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附表3 类似项目经验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金额  （万元） | 完成日期 |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单位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